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經營許可執照換(補)發申請書

年

申請日期:中華民國 月 廠 商 名 稱 編 統 (公司大、小章) 申 營 業 所 地 址 代姓 名 表 請 身 分 號 碼 證 住 居 所 人脚 絡 人 電子信箱 聯 話 傳真電話 廠 商 名 稱 代 編 號 統 (公司大、小章或 理|誉 業 所 地 址 代理申請人章) 申代姓 名 表 碼 身 分 證 號 請 居 住 所 人聯 人 電子信箱 絡 聯 電 傳真電話 絡 話 申 請 事 項 區期換照 □遺失補發 □毀損補發 □登載事項變更(請填寫變更事項及變更內容) 容 變更事項變 更 內 □廠 商 名 稱 □代 表 人 □營業項目 □營業所在地 □工廠所在地 檢附 □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證影本。 □工廠登記證影本或切結書。(製造業者) 文件 □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經營許可執照正本。(變更事項者) ●□同意,核發電信管制射頻器材經營許可執照。應收證照費新臺幣_____元。 _______,有效期限:____年____月___日 執照字號:____ 查 理 單□不同意,退件原因: 結 管單 辨 人審 核直 接 管 位 主